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STANDAR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有管理層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較二零一六年大幅增加。

溢利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i）財務資產投資收益淨額及收入增加；（ii）投資物業重估盈餘增加；（iii）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應佔淨溢利（相對於二零一六年錄得應佔淨虧損）；及（iv）溢利的部份增幅被持作發展以供出售物業的減值而作出之特殊撥備所抵銷。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根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數據及資料所作的初步評估為基準。有關本集團之業績表現詳情，將於其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內披露，並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刊登。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承董事會命
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馮兆滔
主席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馮兆滔先生、潘政先生、潘海先生、潘洋先生、倫培根先生及關堡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管博明先生、梁偉強先生及黃之強先生。

* 僅供識別